

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全部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实际控制人沈剑标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质押的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持股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沈剑标	是	39,316,240	31.55%	11.05%	2019年6月25日	2025年7月17日	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数量（股）	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合计数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沈剑标	124,616,800	35.02%	0	0	0	0	0	93,462,600	75%
无锡天亿信投资有限公司	5,072,800	1.43%	0	0	0	0	0	0	0

合计	129,689,600	36.45%	0	0	0	0	0	93,462,600	72.07%
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

注：1、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冻结的情况。“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”中的限售股份为高管锁定股。

2、上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，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3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18 日